

试论京剧中的“做”

□王志全

京剧是我国文艺百花园里一枝最绚丽、最鲜艳的花朵。它是传统戏曲中剧目最丰富、表演最精细、流行最广泛、观众最普遍、影响最远大的一个剧种。京剧表演艺术丰富多彩，它既继承了历代前辈表演艺术家遗留下来的传统表演动作，又在原有的基础上不断地发展、提高、革新、创造，才保存下这样比较完整的具有独特风格的表演程式。

做，是京剧表演身段和表情的统称。演员的任务是把剧中各类人物的行动和思想，通过艺术手段再现于舞台，并使观众感到真实可信，从而受到感染和教益。戏曲的表演，又不同于其他表演艺术那样按照现实生活的样式再现生活，而是经过提炼夸张成为独特的“舞台程式”。因此要“站有站相、坐有坐相”，各种人物的抬手投足、行动举止，以及生活中常见的开门、关门，上楼、下楼，采桑、挖菜，缝衣、刺绣，养鸡、放牛，乘船、骑马，登山、涉水，行军、打仗，欢庆、祭奠等等，都有固定的表现程式。对于剧中人物的喜、怒、忧、思、悲、恐、惊等思想感情，除了运用面部表情和眼神以外，还通过头盔、帽翅、翎子、甩发、髯口、髯穗、水袖、鸾带、靠旗、兵器、手帕、扇子、船桨、马鞭，以及各种道具等，来辅助表演。把人物的行动和思想感情，夸张为优美的舞台和身段，塑造各种生动的人物形象。这就需要演员有扎实的“做工”基础，才能达到“装龙象龙，装虎象虎，形神兼备，生动自然”的创造要求。

戏曲表演的程式规范虽然形成很久，但文字记载却很少。比较系统地总结这方面经验的，是清代中叶的《明心鉴》，后改名为《梨园原》。据说是当时的演员黄幡绰等人编著的。《梨园原》中除较系统地总结了戏曲表演经验之外，对于演员的外部形体表演还提出了“瘟病十种”、“曲摆六要”和“身段八要”等规范要求。“身段八要”是：

一、辨八形——贵者、富者、贫者、贱者、痴者、疯者、病者、醉者的音容、眼神、脚步、身段特征要严格区别。

二、分四状——喜、怒、哀、惊等声音、面容、神态、动作要夸张自然、生动协调。

三、眼先引——做各种状态用眼先引。

四、头微晃——举止动作头须微晃方显活泼。

五、步宜稳——台步大小得当，急缓清楚。

六、手为势——形容各种情状，全赖以手指示。

七、镜中影——演员要常对镜练习，自观其表演神态，提高其面部动与静的表演技艺。

无虚日——要求演员日日练功，不可间断，方能日积月累，得心应手。

《梨园原》所述的表演程式规范，对后来戏曲表演程式的发展，有着极重要的影响。在京剧的形成和发展中，前辈们又将表演身段概括为“手、眼、身法、步”四个方面。许多名家又对眼神、手式、身段、台步等表现，作了许多精辟的论述，成为今日演员遵循的程式。

手：即指手的形态和各种手式。手的形态区别为旦角的“兰花指”、老人的曲指、武生的并指、花脸的张指等。手式中有虚指、怒指、比指、气指、弹指、赞指，搓手、摊手、推手、拍手、按掌、抱拳、云手、托月、虎抱头等式类，用以表现各种情绪和神态。前人又根据行当和人物性格，概括为“花脸撑，老生弓，武生在当中，小生身上紧，旦角身上松。”从而区分人物的动作特征。

眼：是指眼睛和眼神的表演。也就是说，演员要善于运用眼睛表现人物的心情和神态。老先生说，“眼是心之苗”，一个演员若是不会运用眼睛，技术再好也是“盲人摸象”，决不能表演好人物打动观众。所以，眼睛的训练是一门很重要的基本功。

在表演中我们经常看到的有：转眼、笑脸、媚眼、怒眼、呆眼、泪眼、惊眼、对眼、倦眼、斜视、鄙视等类。这些夸张而恰当的眼神表演，对于揭示人物的内心感情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。

身：是指表演人物的各种身段姿态，要求一招一式造型优美。如前辈所论述的，演员在台上要“站如松，坐如钟，躺如弓，行如风。”一些名家又将表演身段分解为：水袖功、手帕功、髯口功、甩发功、扇子功、纱帽功、翎子功等等。演员在表演时，站取子五，文为“八字”，武为“丁字”。动分左右，形体灵活，协调、美观。禁忌僵硬、松懈，上下身不合、动作一顺边，以及呆傻、“拿贼”等。

京剧演员，只有通过腰、腿、颈、臂等关节的严格训练，并熟练地掌握各种形体和舞蹈的表演技巧，才能灵活自如地表现人物。

步：即指舞台上的各种脚步。京剧各个行当通用的脚步有行船时的云步；急切心情时的垫步、趋步、圆场、滑步；安闲时的跨步、辗步；酒醉时的醉步等等。各个行当还有各自的脚步，如老生的八字步、文丑的摆步、武丑的矮子步、旦行的轧步、老旦行的鹤行雀步、武生行的跨腿颤步、垛泥，以及老年人的老人步，表现鬼魂的魂步等等。这些脚步都是根据人物的性别、年龄、身份、职业和特定环境特定感情而设定的。

著名表演艺术家筱翠花先生演出的《红梅阁》，再放裴之前曾有一场行路的戏，就是采用了左右碎趋步和辗步，来表现李慧娘鬼魂进行情景的。使人感到含冤惨死的李慧娘身如轻烟，形如旋风，飘忽而至，毛骨悚然。又如周信芳先生演出的《徐策跑城》，当徐策听到薛岗率兵回来的喜讯后，欣喜若狂地奔跑时所用的潮流步，将徐策那种老态龙钟又急于面见的神情，生动地展现了出来。这种表演技艺堪称一绝。

关于表演中的“法”，现在说法不一，但我们认为它有两层意思。一是指各种动作的要领，俗称为“法儿”，谓“手眼身步”的训练和运用要得要领，要符合规律，分寸得当；二是指“手眼身步”要协调自如，并使之符合人物的性格和思想感情，达到“炉火纯青”、进入化境；表演失真观众看不到刀砍斧凿的痕迹。所以，需要演员勤奋刻苦的锻炼，才能在技艺上达到更高的境界。